

证券代码：600220

证券简称：江苏阳光

公告编号：临2012-010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转让控股子公司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75%股权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所持有的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服饰”）75%的股权转让给江阴金润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润纺织”），股权转让总价款为24518.58万元人民币。分别持有阳光服饰11.20%，5.97%，7.83%股权的其他三位股东香港东升有限公司，奇恩特有限公司C. N. TEAM LTD和依时有限公司Y. Z. I. T. Inc均放弃优先受让权。

● 是否为关联交易：此项交易属非关联交易。

● 交易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阳光服饰的股权，本次交易将减少公司的亏损，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

一、交易概述

1、公司与金润纺织协商，拟向金润纺织转让所持有阳光服饰75%的股权。其中，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此次吸收合并相关手续（详见2012年3月2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公告），截止2012年8月14日，相关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持有阳光服饰的股权比例不变。截止2012年7月31日，阳光服饰经审计净资产为28526.20万元人民币，截止2012年7月31日，豪颐服饰经审计净资产为4165.24万元人民币。因此截止2012年8月14日吸收合并完成后，阳光服饰的净资产以2012年7月31日阳光服饰经审计净资产28526.20万元人民币加上2012年7月31日豪颐服饰经审计净资产4165.24万元人民币共计32691.44万元人民币为基础确定阳光服饰75%的股权转让款为24518.58万元人民币。

2、董事会审议收购议案的表决情况：2012年8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江阴金润纺织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012年8月15日，公司与金润纺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向金润纺织转让公司所持有的阳光服饰75%的股权，股权转让总价款为24518.58万元人民币，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后，先办理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并在协议生效后30日内由金润纺织一次性支付给我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阳光服饰的股权。

4、阳光服饰向阳光股份及其子公司采购的商品主要为面料、电和汽，都用于阳光服饰自身的生产，并不向第三方进行转让。截止到2012年7月31日，阳光股份及其子公司与豪颐服饰的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1) 豪颐服饰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面料、电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1,731,057.71	52.51%	4,402,434.77	86.14%
新桥热电有限公司	汽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10,608,579.12	47.49%	4,365,504.43	13.11%
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辅料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0.00	0.00%	819,351.20	0.75%
合计				100.00%		100.00%

(2) 豪颐服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成品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8,217,224.79	6.08%	0.00	0.00%

(3) 豪颐服饰关联方往来余额

豪颐服饰应收关联方往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应收账款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6,024,153.00	0.00
豪颐服饰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应付账款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	4,704,444.40	2,067,525.00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40,038,097.70	63,797,503.44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0.00	958,640.90

截止到2012年7月31日，我公司及我公司的子公司与阳光服饰的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1) 阳光服饰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阳光股份	面料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120,318,625.10	58.89%	218,755,174.19	56.53%
阳光股份	电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5,475,315.40	100.00%	8,993,592.12	100.00%
新桥热电	汽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11,227,092.38	100.00%	23,117,915.93	100.00%

(2) 阳光服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呢绒销售	产成品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1,190,947.00	0.44%	0.00	0.00%

(3) 阳光服饰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	0.00	0.00	958,640.90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其他应收款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7,899,371.50	0.00	10,000,000.00	0.00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137,559,888.06	0.00	0.00	0.00

阳光服饰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应付账款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	5,004,889.40	2,837,47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0.00	2,150,149.95

综上所述，2012年1-7月，豪颐服饰向阳光股份及其子公司采购商品总计2233.96万元，销售商品共计821.72万元，截止到7月31日，豪颐服饰应付阳光股份及其子公司3871.84万元；2012年1-7月，阳光服饰向阳光股份及其子公司采购商品总计13702.10万元，销售商品共计119.09万元，截止到7月31日，阳光服饰应收阳光股份及其子公司14045.44万元。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名称：江阴金润纺织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江阴市新桥镇工业园区陶新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宋琚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国润贸易有限公司占比100%

国润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宋彩霞占比50%；pan ning占比50%

主营业务：生产各类毛纱、毛织品（即呢绒）、毛绒线。

2、最近五年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3、截止2011年12月31日，金润纺织的资产总额为16114.55万元，负债总额为6073.92万元，净资产为10040.63万元。截止2012年6月30日，金润纺织的资产总额为21403.74万元，负债总额为11319.85万元，净资产为10083.89万元，2012年1-6月份的主营业务收入为6234.18万元，主营业务利润为62.62万元，净利润为46.97万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所持有的阳光服饰75%的股权。公司对该部分股权享有完全的独立权益，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未涉及任何争议及诉讼。

2、阳光服饰的基本情况：阳光服饰为成立于2000年3月1日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地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18号，法定代表人为陈丽芬，2012年8月14日，阳光服饰吸收合并豪颐服饰相关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注册资本为3350.5万美元，公司出资2512.8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5%；香港东升有限公司出资3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1.20%；奇恩特有限公司C.N.TEAM LTD.出资200.1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97%；依时有限公司Y. Z. I. T. Inc出资26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83%。企业经营范围：生产服装、领带、票夹、皮带、围巾、手巾、手袋。

3、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根据信会师报字【2012】第378号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公告），截止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阳光服饰的资产总额为48447.22万元，负债总额为19615.30万元，净资产为28831.93万元，2011年1-12月份的主营业务收入为54656.83万元，主营业务利润为-715.63万元，净利润为-555.18万元。截止2012年7月31日，经审计阳光服饰的资产总额为52895.54万元，负债总额为24369.34万元，净资产为28526.20万元，2012年1-7月份的主营业务收入为27020.87万元，主营业务利润为-387.77万元，净利润为-305.73万元。

根据信会师报字【2012】第510375号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公告），截止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豪颐服饰的资产总额为13687.03万元，负债总额为9288.09万元，净资产为4398.94万元，2011年1-12月份的主营业务收入为24716.14万元，主营业务利润为-119.96万元，净利润为-101.05万元。截止2012年7月31日，经审计豪颐服饰的资产总额为11850.47万元，负债总额为7685.23万元，净资产为4165.24万元，2012年1-7月份的主营业务收入为13510.66万元，主营业务利润为-226.13万元，净利润为-233.70万元。

截止2012年8月14日阳光服饰吸收合并豪颐服饰完成后，阳光服饰的净资产以2012年7月31日阳光服饰经审计净资产28526.20万元人民币加上2012年7月31日豪颐服饰经审计净资产4165.24万元人民币共计32691.44万元人民币为基础确

定阳光服饰75%的股权转让款为24518.58万元人民币。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一) 签署协议各方的法定名称

- 1、(甲方) 江阴金润纺织有限公司
- 2、(乙方)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 3、(丙方) 香港东升有限公司; 奇恩特有限公司C. N. TEAM LTD; 依时有限公司Y. Z. I. T. Inc

(二) 交易标的和金额

乙方将公司持有的阳光服饰75%的股权以阳光服饰的净资产(2012年7月31日阳光服饰经审计后净资产+2012年7月31日豪颐服饰经审计后净资产)的等值价格即人民币24518.58万元转让给甲方, 丙方放弃优先受让权。

(三) 交易结算方式

在本协议生效后30日内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后, 先办理股权转让相关手续, 并在协议生效后30日内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四) 交易定价政策

2012年7月31日阳光服饰经审计净资产加上2012年7月31日豪颐服饰经审计净资产共32691.44万元, 现按净资产确定转让价款为24518.58万元人民币。

(五) 交易成立条件

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后和经乙方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五、出售股权目的以及公司的影响

股权转让完成后, 公司不再持有阳光服饰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将有效减少公司的亏损和管理上的繁琐, 为公司进一步实施发展战略, 优化产业结构, 整合企业资源, 增强盈利能力创造了有利条件, 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持续经营, 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杨顺保、徐小娟、卢青对本次交易出具独立董事意见书, 独立董事认为该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定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公允、合理, 该交易对全体股东是公平公允的。因此,

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协议书》
- 3、《独立董事意见书》
- 4、阳光服饰《审计报告》
- 5、豪颐服饰《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15日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向江阴金润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润纺织”）出售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服饰”）75%股权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阳光服饰75%股权。公司在审议《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时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定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公允、合理，该交易对全体股东是公平公允的。

独立董事：_____、_____、_____

杨顺保 徐小娟 卢青

2012年8月15日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2】第510378号

委托单位：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授权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信会师报字【2012】第510378号

报告日期：2012年8月14日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7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财务报表附注	1-3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2】第510378号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 1-7 月份的利润表、2012 年度 1-7 月份的现金流量表、2012 年度 1-7 月份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2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 1-7 月份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诛旭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晨熠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12/7/31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会外年金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负债：	65	—	—
货币资金	2	32,044,323.29	227,885,574.14	短期借款	66	180,000,000.00	140,450,000.00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67		
拆出资金	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拆入资金	69		
应收票据	6			交易性金融负债	70		
应收账款	7	94,698,311.92	67,821,109.66	应付票据	71		
预付款项	8	52,669,879.42	2,071,623.62	应付账款	72	32,317,357.46	31,878,740.67
应收保费	9			预收款项	73	9,459,990.96	2,985,430.77
应收分保账款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4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5		
应收利息	12			应付职工薪酬	76	17,469,614.76	14,766,823.95
其他应收款	13	145,475,158.04	10,047,500.00	其中：应付工资	77	12,201,209.30	9,507,825.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			应付福利费	78	3,508,918.14	3,522,218.14
存货	15	77,665,748.34	43,058,202.3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79	3,508,918.14	3,522,218.14
其中：原材料	16	46,544,503.68	17,927,171.21	应交税费	80	1,400,198.41	769,598.93
库存商品	17	11,621,974.04	8,723,893.53	其中：应交税金	81	1,260,789.46	564,940.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应付利息	82		
其他流动资产	19			其他应付款	83	3,046,288.12	5,302,333.14
流动资产合计	20	402,553,421.01	350,884,009.78	应付分保账款	84		
非流动资产：	21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85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			代理买卖证券款	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			代理承销证券款	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		
长期应收款	25			其他流动负债	89		
长期股权投资	26			流动负债合计	90	243,693,449.71	196,152,927.46
投资性房地产	27			非流动负债：	91	—	—
固定资产原价	28	219,480,069.34	217,987,802.87	长期借款	92		
减：累计折旧	29	109,089,965.32	100,947,324.43	应付债券	93		
固定资产净值	30	110,390,104.02	117,040,478.44	长期应付款	9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1			专项应付款	95		
固定资产净额	32	110,390,104.02	117,040,478.44	预计负债	96		
在建工程	33	-	1,328,16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		
工程物资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		
固定资产清理	35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	-	-
油气资产	37			负 债 合 计	101	243,693,449.71	196,152,927.46
无形资产	38	12,475,963.26	12,661,426.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02	—	—
开发支出	39			实收资本（股本）	103	244,565,841.88	244,565,841.88
商誉	40			国家资本	104		
长期待摊费用	41			集体资本	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3,535,932.43	2,558,103.21	法人资本	106	183,428,208.29	183,428,208.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07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4			集体法人资本	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	126,401,999.71	133,588,172.28	个人资本	109		
	46			外商资本	110	61,137,633.59	61,137,633.59
	47			减：已归还投资	111		
	48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2	244,565,841.88	244,565,841.88
	49			资本公积	113		
	50			减：库存股	114		
	51			专项储备	115		
	52			盈余公积	116	49,302,034.44	49,302,034.44
	5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7		
	54			任意公积金	118		
	55			储备基金	119	32,888,782.16	32,888,782.16
	56			企业发展基金	120	16,413,252.28	16,413,252.28
	57			利润归还投资	121		
	58			一般风险准备	122		
	59			未分配利润	123	-8,605,905.31	-5,548,621.72
	6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4		
	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	285,261,971.01	288,319,254.60
	62			少数股东权益	126		
	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	285,261,971.01	288,319,254.60
资产总计	64	528,955,420.72	484,472,182.0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	528,955,420.72	484,472,182.06

利润表

2012年度1-7月

会外年企02表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2.1-7	2011.1-12	项 目	行次	2012.1-7	2011.1-12
一、营业总收入	1			其他	29		
营业收入	2	270,208,691.85	546,568,298.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	269,944,848.24	545,748,947.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其他业务收入	4	263,843.61	819,35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利息收入	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已赚保费	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3,877,704.59	-7,156,277.4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			加：营业外收入	35	45,248.30	271,146.41
二、营业总成本	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		
营业成本	9	251,079,268.13	514,211,563.8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	250,894,577.60	513,400,325.06	政府补助	38		
其他业务成本	11	184,690.53	811,238.81	债务重组利得	39		
利息支出	12			减：营业外支出	40	202,656.52	409,319.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		
退保金	1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2		
赔付支出净额	15			债务重组损失	43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4,035,112.81	-7,294,450.43
保单红利支出	17			减：所得税费用	45	-977,829.22	-1,742,618.09
分保费用	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3,057,283.59	-5,551,832.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	1,059,499.07	2,232,21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		
销售费用	20	4,380,641.02	10,427,840.18	少数股东损益	48		
管理费用	21	7,395,694.31	11,946,137.58	六、每股收益：	49		
其中：业务招待费	22	210,789.72	1,084,688.10	基本每股收益	50		
研究与开发费	23			稀释每股收益	51		
财务费用	24	8,511,322.01	14,182,378.51	七、其他综合收益	52		
其中：利息支出	25	7,055,729.75	13,053,181.09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	-3,057,283.59	-5,551,832.34
利息收入	26	147,492.89	327,84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7	434,226.39	935,171.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资产减值损失	28	1,659,971.90	724,439.61				

现金流量表

2012年度1-7月

会外年企03表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2.1-7	2011.1-12	项 目	行次	2012.1-7	2011.1-12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61,151,057.38	558,897,439.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164,102.56	1,600,103.41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164,102.56	1,600,103.4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164,102.56	-1,600,103.4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3,295,396.06	6,142,665.1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3,126,442.00	193,986,979.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267,572,895.44	759,027,083.7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160,000,000.00	313,359,052.1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287,469,875.35	460,108,025.6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160,000,000.00	313,359,052.1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120,450,000.00	327,154,452.1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6,529,122.10	31,379,793.9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54,794,803.99	89,870,227.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4,665,035.62	6,889,218.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126,979,122.10	358,534,246.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148,406,980.28	30,619,184.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33,020,877.90	-45,175,19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495,336,695.24	587,486,655.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434,226.39	-935,17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227,763,799.80	171,540,427.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195,341,250.85	123,829,95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223,385,574.14	99,555,614.9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8,044,323.29	223,385,574.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1-7月

编制单位：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会外年企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2.1-7								2011.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0	1	2	4	5	7	9	10	11	12	13	15	16	18	20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44,565,841.88			49,302,034.44	-5,548,621.72	288,319,254.60		288,319,254.60	244,565,841.88			49,302,034.44	18,373,210.62	312,241,086.94	312,241,08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	0.00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4	244,565,841.88	0.00	0.00	49,302,034.44	-5,548,621.72	288,319,254.60		288,319,254.60	244,565,841.88	0.00	0.00	49,302,034.44	18,373,210.62	312,241,086.94	312,241,086.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0.00	0.00	0.00	0.00	-3,057,283.59	-3,057,283.59	0.00	-3,057,283.59	0.00	0.00	0.00	0.00	-23,921,832.34	-23,921,832.34	-23,921,832.34
（一）净利润	6					-3,057,283.59	-3,057,283.59		-3,057,283.59					-5,551,832.34	-5,551,832.34	-5,551,832.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小计		0.00	0.00	0.00	0.00	-3,057,283.59	-3,057,283.59	0.00	-3,057,283.59	0.00	0.00	0.00	0.00	-5,551,832.34	-5,551,832.34	-5,551,832.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						0.00		0.00						0.00	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专项储备	18						0.00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19						0.00								0.00	
（五）利润分配	20				0.00	0.00	0.00		0.00				0.00	-18,370,000.00	-18,370,000.00	-18,3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22						0.00		0.00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23						0.00		0.00						0.00	0.00
储备基金	24						0.00		0.0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25						0.00		0.00						0.00	0.00
利润归还投资	26						0.00		0.00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						0.00		0.00						0.00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						0.00		0.00					-18,370,000.00	-18,370,000.00	-18,370,000.00
4.其他	29						0.00		0.00						0.00	0.00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1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2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3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34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	244,565,841.88	0.00	0.00	49,302,034.44	-8,605,905.31	285,261,971.01	0.00	285,261,971.01	244,565,841.88	0.00	0.00	49,302,034.44	-5,548,621.72	288,319,254.60	288,319,254.60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1-7月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外经贸苏府资字【2000】33164 号批准证书批准，由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意大利克莱利亚尼兄弟股份有限公司和英国奇恩特有限公司合资创办的中外合资企业。

2001 年 9 月经江阴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澄外经管字[2001]259 号文和澄外经管字[2001]275 号文批复，意大利克莱利亚尼兄弟股份有限公司将出资额转让给奇恩特有限公司，同时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800.50 万美元。

2007 年 9 月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外商及台港澳侨投资企业苏外经贸资审字[2007]第 02360 号文批复，本公司吸收合并江苏佳思丽时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300.5 万美元。

2009 年 7 月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外商及台港澳侨投资企业苏外经贸资审字[2009]第 20041 号文批复，本公司吸收合并江苏庞贝制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950.5 万美元。

其中：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212.87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00%；英属维尔京群岛奇恩特有限公司出资 200.12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6.78%；香港东升有限公司出资 37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12.71%；英国依时有限公司出资 162.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51%。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81400004191。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服装制造业，经营范围为：生产服装、领带，票夹，皮带，围巾。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丽芬，公司注册地：江苏江阴市新桥镇，总部办公地：江阴市新桥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

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在终止确

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

值相差较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或确认标准为：单项金额在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除了有证据表明应单独测试计提减值准备的之外），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公司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信用风险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坏账准备方法为账龄分析法，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年至两年	10%
两年至三年	30%
三年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证据表明应单独测试计提减值准备的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 存货成本计量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核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

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

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的固定资产按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后的固定资产价值在剩余可使用年限内提取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10%	3.00%-4.50%
机器设备	8-12	5%-10%	7.50%-11.88%
其他设备	5-8	5%-10%	11.25%-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

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

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选择反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进行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其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

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采用直线法在受益年限内平均摊销。

(十七)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

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十八)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 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职工薪酬包括：

①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②职工福利费；③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④住房公积金；⑤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⑥非货币性福利；⑦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⑧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职工薪酬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应当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③上述①和②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算。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②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二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①本公司的母公司；②本公司的子公司；③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④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⑤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⑥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⑦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⑧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⑨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⑩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十五) 主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二十六)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

三、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 1、增值税：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产品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扣除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 17%。
- 2、营业税：税率为应税营业额的 5%。
- 3、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5%。
- 4、教育费附加：税率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5%。
- 5、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6、其他税项：包括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等，按照税法有关规定计缴。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336,340.72			509,210.2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7,709,234.94			209,029,804.08
美元	970,011.45	6.3009	6,135,225.32	2,164,849.44	6.3009	13,640,274.09
欧元	490,855.20	8.1625	3,863,522.31	25,272.43	8.1625	206,285.75
小 计			27,707,982.57			222,876,363.9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4,000,000.00			4,500,000.00
合 计	1,460,866.65		32,044,323.29			227,885,574.14

其中：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远期外汇交易保证金	4,000,000.00	4,0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0.00	5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4,500,000.00

货币资金风险说明：除上述列明的其他货币资金外，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的情况。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	100,314,529.00	100.00%	5,616,217.08	5.60%	70,817,050.70	98.66%	3,954,581.94	5.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958,640.90	1.34%	0.00	0.00%
合 计	100,314,529.00	100.00%	5,616,217.08	5.60%	71,775,691.60	100.00%	3,954,581.94	5.51%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划分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7,587,761.03	97.28%	4,879,388.05	68,788,107.41	97.14%	3,439,405.37
一至两年	1,672,576.70	1.67%	167,257.67	1,466,603.86	2.07%	146,660.39
两至三年	501,244.04	0.50%	150,373.21	276,890.36	0.39%	83,067.11
三至四年	267,498.16	0.27%	133,749.08	0.00	0.00%	0.00
四至五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年以上	285,449.07	0.28%	285,449.07	285,449.07	0.40%	285,449.07
合 计	100,314,529.00	100.00%	5,616,217.08	70,817,050.70	100.00%	3,954,581.94

2、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 例	账面余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52,660,183.03	99.98%	2,061,847.89	99.53%
一至两年	0.00	0.00	0.00	0.00%
两至三年	0	0%	2,345.94	0.11%
三年以上	9,696.39	0.02%	7,429.79	0.36%
合计	52,669,879.42	100.00%	2,071,623.62	100.00%

2、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5,459,259.56	99.97%	0.00	0.00%	10,000,000.00	99.21%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46,033.38	0.02%	30,134.90	65.46%	79,298.14	0.79%	31,798.14	40.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45,505,292.94	100.00%	30,134.90	0.02%	10,079,298.14	100.00%	31,798.14	0.3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137,559,888.06	0.00	0.00%	不存在收回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7,899,371.50	0.00	0.00%	不存在收回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3、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6,735.24	36.35%	836.762	50,000.00	63.05%	2,500.00
一至两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两至三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至四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至五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年以上	29,298.14	63.65%	29,298.14	29,298.14	36.95%	29,298.14
合计	46,033.38	100.00%	30,134.90	79,298.14	100.00%	31,798.14

4、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欠款137,559,888.06元。

5、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注释五、(三)。

(五)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分类明细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46,544,503.68	0.00	17,927,171.21	0.00
在产品	19,499,270.62	0.00	16,407,137.62	0.00
库存商品	11,621,974.04	0.00	8,723,893.53	0.00
合计	77,665,748.34	0.00	43,058,202.36	0.00

2、期末本公司的存货项目的账面成本均低于可变现净值，故对存货项目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项目

项 目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7.31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49,194,968.79	1,328,163.91	0.00	50,523,132.70
机器设备	166,227,566.98	164,102.56	0.00	166,391,669.54
其他设备	2,565,267.10	0.00	0.00	2,565,267.10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17,987,802.87	1,492,266.47	0.00	219,480,069.34
二、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6,634,186.59	867,552.76	0.00	17,501,739.35
机器设备	82,006,024.41	7,273,462.13	0.00	89,279,486.54
其他设备	2,307,113.43	1,626.00	0.00	2,308,739.43
累计折旧合计	100,947,324.43	8,142,640.89	0.00	109,089,965.3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32,560,782.20	460,611.15	0.00	33,021,393.35
机器设备	84,221,542.57	-7,109,359.57	0.00	77,112,183.00
其他设备	258,153.67	-1,626.00	0.00	256,527.68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17,040,478.44	-6,650,374.42	0.00	110,390,104.02

2、 本公司 2010 年吸收合并江苏佳思丽时装有限公司取得的权证号为澄房权字 0070403 号的房屋及吸收合并江苏庞贝制衣有限公司取得的权证号为澄房权字 0070418 号的房屋均未办理过户手续。

3、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均低于可收回金额，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零星工程	0.00	0.00	1,328,163.91	0.00
合计	0.00	0.00	1,328,163.91	0.00

2、截止 2012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3、本期无资本化利息计入在建工程。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项目

项目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7.31
一、无形资产原值				
土地使用权	15,644,836.00	0.00	0.00	15,644,836.00
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15,644,836.00	0.00	0.00	15,644,836.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土地使用权	2,983,409.28	185,463.46	0.00	3168872.74
累计摊销合计	2,983,409.28	185,463.46	0.00	3168872.74
三、无形资产净值				
土地使用权	12,661,426.72	0.00	185,463.46	12,475,963.26
无形资产净值合计	12,661,426.72	0.00	185,463.46	12,475,963.26

2、截止 2012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计提的坏账准备	1,411,588.00	996,595.02
可弥补亏损	2,124,344.43	1,561,508.19
合计	3,535,932.42	2,558,103.21

2、各项递延所得税资产按照预期适用税率25%计量。

(十)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2.1.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2.7.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3,986,380.08	1,659,971.91	0.00	0.00	5,646,351.99
合计	3,986,380.08	1,659,971.91	0.00	0.00	5,646,351.99

(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2.7.31	2010.12.31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140,000,000.00
质押借款	0.00	45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	140,450,000.00

截止2012年7月31日，本公司取得的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注释五、(三)。

2、 截止2012年7月31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十二) 应付帐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9,961,629.53	92.71%	29,388,512.37	92.19%
一至两年	113,240.34	0.35%	89,684.40	0.28%
二至三年	783,077.70	2.42%	853,621.04	2.68%
三年以上	1,459,409.89	4.52%	1,546,922.86	4.85%
合计	32,317,357.46	100.00%	31,878,740.67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注释五、(三)。

(十三)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407,330.59	78.30%	1,573,966.70	52.72%
一至两年	637,657.50	6.74%	816,893.85	27.36%
二至三年	820,005.39	8.67%	46,492.54	1.56%
三年以上	594,997.48	6.29%	548,077.68	18.36%
合计	9,459,990.96	100.00%	2,985,430.77	100.00%

2、 2012年7月31日无公司预收股权占5%(含5%)以上股东的款项。

3、 期末预收账款余额预收关联方款项，详见注释五、(三)。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2.7.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07,825.89	53,107,650.00	50,414,266.59	12,201,209.30
职工福利费	0.00	91,660.00	91,660.00	0.00
会保险费	209,196.87	4,298,284.80	4,275,577.40	231,904.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306,910.92	1,306,910.92	0.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209,196.87	2,904,246.49	2,881,539.09	231,904.27
失业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87,127.39	87,127.39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27,583.05	0.00	0.00	1,527,583.05
职工奖福基金	3,522,218.14	0.00	13,300.00	3,508,918.14
合计	14,766,823.95	57,497,594.80	54,794,803.99	17,469,614.76

(十五)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2.7.31	2011.12.31	报告期执行的法定税率
增值税	1,154,139.09	183,424.84	17%
城建税	89,378.77	95,250.63	5%
教育费附加	89,378.77	95,250.63	5%
企业所得税	0.00	0.00	25%
个人所得税	6,851.10	71,488.00	
土地使用税	0.00	52,168.70	

税 种	2012.7.31	2011.12.31	报告期执行的法定税率
房产税	0.00	234,096.07	
防洪保安基金	0.00	37,920.06	
合 计	1,400,198.41	769,598.93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79,311.46	21.76%	3,010,731.75	56.78%
一至两年	395,669.55	17.52%	626,196.28	11.81%
两至三年	391,257.00	17.33%	691,318.08	13.04%
三年以上	980,050.11	43.40%	974,087.03	18.37%
合计	3,046,288.12	100.00%	5,302,333.14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3、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无欠付关联方款项。

(十七) 股本

股东	2012.7.31			2011.12.31		
	持股比例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持股比例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75.00%	\$22,128,750	183,428,208.29	75.00%	\$22,128,750	183,428,208.29
英属维尔京群岛奇恩特有限公司	6.78%	\$2,001,250	16,595,332.16	6.78%	\$2,001,250	16,595,332.16
中国香港东升有限公司	12.71%	\$3,750,000	31,092,403.93	12.71%	\$3,750,000	31,092,403.93
英国依时有限公司	5.51%	\$1,625,000	13,449,897.50	5.51%	\$1,625,000	13,449,897.50
合计	100.00%	\$29,505,000	244,565,841.88	100.00%	\$29,505,000	244,565,841.88

(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7.31
储备基金	32,888,782.16	0.00	0.00	32,888,782.16
企业发展基金	16,413,252.28	0.00	0.00	16,413,252.28
合计	49,302,034.44	0.00	0.00	49,302,034.44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本年年初余额	-5,548,621.72	18,373,210.62
加：净利润	-3,057,283.59	-5,551,832.34

项目	2012.7.31	2011.12.31
减：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18,37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05,905.31	-5,548,621.72

(二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营业毛利

项目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2012年1-7月			
营业收入	269,944,848.24	263,843.61	270,208,691.85
营业成本	250,894,577.60	184,690.53	251,079,268.13
营业毛利	19,050,270.64	79,153.08	19,129,423.72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545,748,947.11	819,351.20	546,568,298.31
营业成本	513,400,325.06	811,238.81	514,211,563.87
营业毛利	32,348,622.05	8,112.39	32,356,734.44

1、按产品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类别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服装（外销）	76,245,820.62	67,813,331.06	372,371,716.45	347,375,248.53
服装（内销）	193,699,027.62	183,081,246.54	173,377,230.66	166,025,076.53
主营业务合计	269,944,848.24	250,894,577.60	545,748,947.11	513,400,325.06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原材料销售	263,843.61	184,690.53	819,351.20	811,238.81
其他业务小计	263,843.61	184,690.53	819,351.20	811,238.81
合计	270,208,691.85	251,079,268.13	546,568,298.31	514,211,563.87

(二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计缴标准
城建税	529,749.53	1,127,187.75	应纳流转税额的5%
教育费附加	529,749.54	1,105,028.26	应纳流转税额的5%
合计	1,059,499.07	2,232,216.01	

(二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运输费	808,275.57	3,392,622.03
差旅费	260,576.90	462,371.20
业务招待费	98,700.15	124,231.00
广告宣传费	2,469,901.40	6,194,860.48
商检费	704,288.24	208,148.90
其他	38,898.76	45,606.57
合计	4,380,641.02	10,427,840.18

(二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工资福利费	4,015,660.00	4,580,160.20
工会经费	0.00	45,000.00
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550,980.00	718,434.08
差旅费	1,269,913.98	2,169,446.97
办公费	396,921.77	1,128,287.36
业务招待费	210,789.72	1,084,688.10
中介咨询费	51,830.00	612,000.00
保险费	97,263.04	123,163.46
折旧、摊销	185,463.46	317,937.36
税金	473,706.93	923,214.76
其他	143,165.41	243,805.29
合计	7,395,694.31	11,946,137.58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7,055,729.75	10,663,697.76
减：利息收入	-147,492.89	-327,849.61
汇兑损益	434,226.39	935,171.35
其他融资费	0.00	2,391,524.58
其他	1,168,858.76	519,834.43
合计	8,511,322.01	14,182,378.51

(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坏账准备	1,659,971.90	724,439.61
合计	1,659,971.90	724,439.61

(二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政府补助	0.00	0.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45,248.30	271,146.41
合计	45,248.30	271,146.41

(二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防洪保安基金等	202,656.52	409,319.39
合计	202,656.52	409,319.39

(二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应纳所得税额	0.00	0.00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977,829.22	-1,742,618.09
加：上年所得税汇算清缴数	0.00	0.00
本年所得税费用	-977,829.22	-1,742,618.09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57,283.59	-5,551,832.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59,971.90	724,439.61
固定资产折旧	8,142,640.89	13,971,176.45
投资性房地产成本摊销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	185,463.46	317,937.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0.00	0.00
财务费用	7,489,956.14	13,988,352.44
投资损失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77,829.22	-1,742,618.09
存货的减少	-34,607,545.98	-12,047,839.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14,063,088.00	165,631,112.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463,914.60	-3,750,30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63,799.80	171,540,427.92
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扣除受限的现金）	28,044,323.29	223,385,574.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扣除受限的现金）	223,385,574.14	99,555,614.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341,250.85	123,829,959.2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一、现金	32,044,323.29	227,885,574.14
其中：库存现金	336,340.72	509,210.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044,323.29	222,876,363.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44,323.29	223,385,574.14
四、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00,000.00	4,500,000.00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阳光股份)	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	陈丽芬	呢绒、毛纱、毛线、针织纺织品、服装、纺织机械及配件制造、销售等。	1,783,340,326	75%	75%	陆克平	25034488-5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阳光集团)	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	陈丽芬	呢绒、毛纱、针织绒、绒线、羊毛衫、服装、针织品、纺织工业专用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染整；洗毛；纺织原料、金属材料、建材、玻璃纺机配件、五金、电器的销售	1,953,873,000	29.99%	29.99%	陆克平	25034487-7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由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控股，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由江阴阳光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控股，江阴阳光投资有限公司由陆克平控制，陆克平是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简称新桥热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4556511-0
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简称豪颐服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7378209-1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简称呢绒销售）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9536229-0
香港东升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阳光股份	面料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120,318,625.10	58.89%	218,755,174.19	56.53%
阳光股份	电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5,475,315.40	100.00%	8,993,592.12	100.00%
新桥热电	汽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确定	11,227,092.38	100.00%	23,117,915.93	100.0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 额	占同类交 易比例	金 额	占同类交 易比例
呢绒销售	产成品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 市场价格为基 础，双方协商确定	1,190,947.00	0.44%	0.00	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在农业银行江阴支行的贷款接受下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提供担保 关联方名称	被担保方	担保借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是否已 履行完成
江苏阳光集团	阳光服饰	60,000,000	2011.3.29—2012.1.28	已完成
江苏阳光集团	阳光服饰	60,000,000	2011.9.14—2012.7.13	已完成
江苏阳光集团	阳光服饰	20,000,000	2011.12.21—2012.12.21	未完成
江苏阳光集团	阳光服饰	60,000,000	2012.1.6—2012.11.5	未完成
江苏阳光集团	阳光服饰	60,000,000	2012.7.13—2013.7.12	未完成

(2) 本公司在中国银行江阴新桥支行的贷款接受下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提供担保 关联方名称	被担保方	担保借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是否已 履行完成
江苏阳光集团	阳光服饰	40,000,000	2012.1.10-2013.1.9	未完成

4、 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	0.00	0.00	958,640.90	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7,899,371.50	0.00	10,000,000.00	0.00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137,559,888.06	0.00	0.00	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应付账款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	5,004,889.40	2,837,475.00
预收账款			
	香港东升有限公司	142,096.95	142,096.95
其他应付款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0.00	2,150,149.95

六、 或有事项

截止 2012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截止 2012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说明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说明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9 日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出席并形成决议。决议包含如下内容：

- (一) 本公司吸收合并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合并完成后，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注销解散。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的所有债权、债务、担保及公司资产、员工安置等均由本公司继承。
- (二) 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名称：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璐18号。投资总额为633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3350.5万美元。其中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512.8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5%；香港东升有限公司出资3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1.20%；依时有限公司出资26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83%；奇恩特有限公司出资200.1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97%。

该事项已于2012年5月获得江苏省商务厅批复，2012年8月13日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2】第510375号

委托单位：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

授权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信会师报字【2012】第510375号

报告日期：2012年8月9日

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7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财务报表附注	1-28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2】第510375号

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 1-7 月的利润表、2012 年度 1-7 月的现金流量表、2012 年度 1-7 月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2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诛旭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晨熠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二年八月九日

资产负债表

2012/7/31

编制单位：江阴豪顺服饰有限公司

会外年金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负债：	65	—	—
货币资金	2	2,147,727.25	11,525,565.97	短期借款	66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67		
拆出资金	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拆入资金	69		
应收票据	6			交易性金融负债	70		
应收账款	7	65,035,312.97	52,541,862.99	应付票据	71		
预付款项	8	-	6,457,868.66	应付账款	72	64,164,437.53	83,148,921.73
应收保费	9			预收款项	73	257,387.11	2,648,515.08
应收分保账款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4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5		
应收利息	12			应付职工薪酬	76	7,972,277.75	5,524,766.30
其他应收款	13	33,002.49	64,483.08	其中：应付工资	77	7,972,277.75	5,524,766.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			应付福利费	78		
存货	15	4,568,628.57	16,838,894.3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79		
其中：原材料	16	4,568,628.57	8,320,643.61	应交税费	80	3,618,069.88	719,920.28
库存商品	17	-	1,979,907.14	其中：应交税金	81	3,618,069.88	670,252.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应付利息	82		
其他流动资产	19			其他应付款	83	840,128.92	838,807.00
流动资产合计	20	71,784,671.28	87,428,675.08	应付分保账款	84		
非流动资产：	21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85		
发放贷款及垫款	22			代理买卖证券款	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			代理承销证券款	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		
长期应收款	25			其他流动负债	89		
长期股权投资	26			流动负债合计	90	76,852,301.19	92,880,930.39
投资性房地产	27			非流动负债：	91	—	—
固定资产原价	28	71,606,132.72	69,280,225.66	长期借款	92		
减：累计折旧	29	25,662,523.47	22,217,431.16	应付债券	93		
固定资产净值	30	45,943,609.25	47,062,794.50	长期应付款	9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1			专项应付款	95		
固定资产净额	32	45,943,609.25	47,062,794.50	预计负债	96		
在建工程	33	-	1,679,446.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		
工程物资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		
固定资产清理	35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	-	-
油气资产	37			负 债 合 计	101	76,852,301.19	92,880,930.39
无形资产	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02	—	—
开发支出	39			实收资本（股本）	103	33,068,600.00	33,068,600.00
商誉	40			国家资本	104		
长期待摊费用	41			集体资本	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776,462.63	699,428.75	法人资本	106	24,829,500.00	24,829,5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07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4			集体法人资本	108	24,829,500.00	24,829,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	46,720,071.88	49,441,669.31	个人资本	109		
	46			外商资本	110	8,239,100.00	8,239,100.00
	47			减：已归还投资	111		
	48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2	33,068,600.00	33,068,600.00
	49			资本公积	113		
	50			减：库存股	114		
	51			专项储备	115		
	52			盈余公积	116	11,925,711.63	11,925,711.63
	5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7		
	54			任意公积金	118		
	55			储备基金	119	7,835,103.06	7,835,103.06
	56			企业发展基金	120	4,090,608.57	4,090,608.57
	57			利润归还投资	121		
	58			一般风险准备	122		
	59			未分配利润	123	-3,341,869.66	-1,004,897.63
	6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4		
	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	41,652,441.97	43,989,414.00
	62			少数股东权益	126		
	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	41,652,441.97	43,989,414.00
资 产 总 计	64	118,504,743.16	136,870,344.3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	118,504,743.16	136,870,344.39

利润表

2012年度1-7月

会外年企02表

编制单位：江阴豪顿服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项 目	行次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其他	29		
营业收入	2	135,106,558.57	247,161,431.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	135,097,697.02	247,161,431.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其他业务收入	4	8,861.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利息收入	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已赚保费	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2,261,280.26	-1,199,646.7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			加：营业外收入	35		
二、营业总成本	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		
营业成本	9	130,522,358.05	235,933,426.4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	130,518,083.19	235,933,426.46	政府补助	38		
其他业务成本	11	4,274.86		债务重组利得	39		
利息支出	12			减：营业外支出	40	101,329.93	185,371.0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		
退保金	1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2		
赔付支出净额	15			债务重组损失	43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2,362,610.19	-1,385,017.84
保单红利支出	17			减：所得税费用	45	-25,638.16	-374,532.36
分保费用	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2,336,972.03	-1,010,485.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	839,109.44	894,09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		
销售费用	20	2,183,187.37	2,271,376.89	少数股东损益	48		
管理费用	21	3,387,487.84	6,665,594.17	六、每股收益：	49		
其中：业务招待费	22	667,911.23	363,854.60	基本每股收益	50		
研究与开发费	23			稀释每股收益	51		
财务费用	24	127,560.61	687,809.15	七、其他综合收益	52		
其中：利息支出	25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	-2,336,972.03	-1,010,485.48
利息收入	26	55,330.42	51,766.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7	151,100.28	641,086.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资产减值损失	28	308,135.52	1,908,777.08				

现金流量表

2012年度1-7月

会外年企03表

编制单位：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项 目	行次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39,148,387.30	236,327,274.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1,031,221.73	1,758,751.1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1,031,221.73	1,758,751.1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1,031,221.73	-1,758,751.1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223,165.79	2,040,417.1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222,854.21	51,76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139,594,407.30	238,419,458.1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08,941,975.47	169,217,922.2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119,309.53	18,600,00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31,371,957.26	49,086,371.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4,271,411.95	7,234,12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119,309.53	18,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3,204,579.33	4,919,79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19,309.53	-18,6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147,789,924.01	230,458,215.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31,790.75	-641,08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8,195,516.71	7,961,242.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9,377,838.72	-13,038,59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11,525,565.97	24,564,160.8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147,727.25	11,525,565.9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1-7月

会外年企04表

编制单位：江阴豪顿服饰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2年1-7月							201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0	1	2	4	5	7	9	10	11	12	13	15	16	18	20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33,068,600.00	0.00	0.00	11,925,711.63	-1,004,897.63	43,989,414.00		43,989,414.00	33,068,600.00	0.00	0.00	11,925,711.63	18,605,587.85	63,599,899.48	63,599,899.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	0.00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4	33,068,600.00	0.00	0.00	11,925,711.63	-1,004,897.63	43,989,414.00		43,989,414.00	33,068,600.00	0.00	0.00	11,925,711.63	18,605,587.85	63,599,899.48	63,599,899.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0.00	0.00	0.00	0.00	-2,336,972.03	-2,336,972.03	0.00	-2,336,972.03	0.00	0.00	0.00	0.00	-19,610,485.48	-19,610,485.48	-19,610,485.48
(一) 净利润	6					-2,336,972.03	-2,336,972.03		-2,336,972.03					-1,010,485.48	-1,010,485.48	-1,010,485.4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小计		0.00	0.00	0.00	0.00	-2,336,972.03	-2,336,972.03	0.00	-2,336,972.03	0.00	0.00	0.00	0.00	-1,010,485.48	-1,010,485.48	-1,010,485.4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						0.00		0.00						0.00	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四)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专项储备	18						0.00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19						0.00								0.00	
(五) 利润分配	2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00,000.00	-18,600,000.00	-18,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22						0.00		0.00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23						0.00		0.00						0.00	0.00
储备基金	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利润归还投资	26						0.00		0.00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						0.00		0.00						0.00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					0.00	0.00		0.00					-18,600,000.00	-18,600,000.00	-18,600,000.00
4.其他	29						0.00		0.00						0.00	0.00
(六)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1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2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3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34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	33,068,600.00	0.00	0.00	11,925,711.63	-3,341,869.66	41,652,441.97	0.00	41,652,441.97	33,068,600.00	0.00	0.00	11,925,711.63	-1,004,897.63	43,989,414.00	43,989,414.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1-7月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江阴市新桥镇投资有限公司与英属维尔京群岛依时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6 月合资组建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400 万美元，其中中方以人民币折合 300 万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75%，外方出资 100 万美元（以非专利技术方式出资 80 万美元，现汇 2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25%。

2008 年 8 月 6 日，新桥镇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有股权，受让方：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截止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为：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占 75%；英属维尔京群岛依时有限公司，占 25%。

本公司住所：江阴市新桥镇马嘶村。

法定代表人：陈丽芬。

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各类服装及饰品。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

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较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或确认标准为：单项金额在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除了有证据表明应单独测试计提减值准备的之外),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公司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信用风险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坏账准备方法为账龄分析法,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年至两年	10%
两年至三年	30%
三年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证据表明应单独测试计提减值准备的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存货成本计量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核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

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其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

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的固定资产按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后的固定资产价值在剩余可使用年限内提取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10%	3.00%-4.50%
机器设备	8-12	5%-10%	7.50%-11.88%
其他设备	5-8	5%-10%	11.25%-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

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

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选择反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进行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其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采用直线法在受益年限内平均摊销。

(十七)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十八)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 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职工薪酬包括：

①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②职工福利费；③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④住房公积金；⑤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⑥非货币性福利；⑦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⑧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职工薪酬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应当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③上述①和②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算。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②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二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①本公司的母公司；②本公司的子公司；③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④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⑤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⑥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⑦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⑧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⑨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⑩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十五) 主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二十六)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

三、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 1、增值税：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产品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扣除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 17%。
- 2、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5%。
- 3、教育费附加：税率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5%。
- 4、企业所得税：2012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 5、其他税项：包括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等，按照税法有关规定计缴。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96,020.50			758,236.6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851,706.75			4,336,606.16
美元				882,572.97	6.3009	5,560,997.72
欧元				106,551.36	8.1625	869,725.48
小 计			1,851,706.75			10,767,329.36
合 计			2,147,727.25			11,525,565.97

货币资金风险说明：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的情况。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24,153.00	8.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	62,117,010.50	91.16%	3,105,850.53	5.00%	55,339,578.00	100.00%	2,797,715.01	5.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68,141,163.50	100.00%	3,105,850.53	4.56%	55,339,578.00	100.00%	2,797,715.01	5.06%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应收帐款采用帐龄划分组合合计计提坏帐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2,117,010.50	100.00%	3,105,850.53	54,724,855.76	98.89%	2,736,242.79
一至两年	0.00	0.00%	0.00	614,722.24	1.11%	61,472.22
合 计	62,117,010.50	100.00%	3,105,850.53	55,339,578.00	100.00%	2,797,715.01

2、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五）、3。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0.00	0.00%	6,457,868.66	100.00%
合 计	0.00	0.00%	6,457,868.66	100.00%

2、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002.49	100.00%	0.00	0.00%	64,483.08	100.00%	0.00	0.00%
合 计	33,002.49	100.00%	0.00	0.00%	64,483.08	100.00%	0.00	0.00%

2、2012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2012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欠款。

(五)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分类明细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4,568,628.57	0.00	8,320,643.61	0.00
在产品	0.00	0.00	6,538,343.63	0.00
库存商品	0.00	0.00	1,979,907.14	0.00
合 计	4,568,628.57	0.00	16,838,894.38	0.00

2、期末本公司的存货项目的账面成本均低于可变现净值，故对存货项目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项目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7.31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7,562,889.00	2,325,907.06		9,888,796.06
机器设备	60,055,911.26			60,055,911.26
其他设备	1,661,425.40			1,661,425.40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69,280,225.66	2,325,907.06		71,606,132.72
二、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673,289.12	198,525.81		1,871,814.93
机器设备	19,198,174.05	3,152,935.95		22,351,110.00
其他设备	1,345,967.99	93,630.55		1,439,598.54
累计折旧合计	22,217,431.16	3,445,092.31		25,662,523.4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5,889,599.88	2,127,381.25		8,016,981.13
机器设备	40,857,737.21	-3,152,935.95		37,704,801.26
其他设备	315,457.41	-93,630.55		221,826.86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47,062,794.50	-1,119,185.25		45,943,609.25

2、 截止2012年7月31日无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3、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均低于可收回金额，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项目

项 目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7.31
一、无形资产原值				

项 目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7.31
专有技术	6,621,200.00			6,621,200.00
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6,621,200.00			6,621,2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专有技术	6,621,200.00			6,621,200.00
累计摊销合计	6,621,200.00			6,621,200.00
三、无形资产净值				
专有技术	0.00			0.00
无形资产净值合计	0.00			0.00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计提的坏账准备	776,462.63	699,428.75
合计	776,462.63	699,428.75

2、 本报告期内的各项递延所得税资产按照预期适用税率25.00%计量。

(九)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2.1.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2.7.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2,797,715.01	308,135.52	0.00	0.00	3,105,850.53
合 计	2,797,715.01	308,135.52	0.00	0.00	3,105,850.53

(十) 应付帐款

1、账龄分析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 例	账面余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64,085,835.43	99.88%	83,037,937.62	99.87%
一至两年	12,308.60	0.02%	23,816.84	0.03%
二至三年	34,630.15	0.05%	51,070.76	0.06%
三年以上	31,663.35	0.05%	36,096.51	0.04%
合 计	64,164,437.53	100.00%	83,148,921.73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欠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款项40,038,097.70元。

3、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五）、3。

(十一)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 例	账面余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249,587.11	96.97%	2,533,933.35	95.67%
一至两年	0.00	0.00%	0.00	0.00%
二至三年	0.00	0.00%	106,781.73	4.03%
三年以上	7,800.00	3.03%	7,800.00	0.29%
合 计	257,387.11	100.00%	2,648,515.08	100.00%

2、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无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

4、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2.7.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24,766.30	31,747,150.00	29,299,638.55	7,972,277.75
职工福利费	0.00	12,330.80	12,330.80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2,039,234.40	2,039,234.40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569,972.35	569,972.35	0.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1,266,605.23	1,266,605.23	0.00
失业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26,660.52	126,660.52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37,998.15	37,998.15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0.00	0.00	0.00
职工奖福基金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5,524,766.30	33,798,715.20	31,351,203.75	7,972,277.75

(十三)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2.7.31	2011.12.31	报告期执行的法定税率
增值税	3,203,966.35	528,864.88	17%
企业所得税	0.00	15,019.48	25%
个人所得税	3,243.50	23,997.01	
城建税	186,213.70	49,668.06	5%
教育费附加	186,213.71	49,668.06	5%
房产税	5,294.02	15,882.05	1.2%
印花税	9,489.80	12,643.10	
综合基金	23,648.80	24,177.64	0.075%

税 种	2012.7.31	2011.12.31	报告期执行的法定税率
合 计	3,618,069.88	719,920.28	

(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 例	账面余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616,372.81	73.37%	526,572.32	62.78%
一至两年	142,059.00	16.91%	210,317.57	25.07%
两至三年	32,362.11	3.85%	51,662.11	6.16%
三年以上	49,335.00	5.87%	50,255.00	5.99%
合 计	840,128.92	100.00%	838,807.00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股东款项。

3、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付关联方款项。

(十五) 股本

投资方	2012.7.31		2011.12.31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依时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	25.00%	8,239,100.00	25.00%	8,239,100.00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75.00%	24,829,500.00	75.00%	24,829,500.00
合 计	100.00%	33,068,600.00	100.00%	33,068,600.00

(十六)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7.31
企业发展基金	4,090,608.57	0.00	0.00	4,090,608.57
储备基金	7,835,103.06	0.00	0.00	7,835,103.06
合 计	11,925,711.63	0.00	0.00	11,925,711.63

(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2.7.31	2011.12.31
(一)本年初余额	-1,004,897.63	18,605,587.85
加：本期净利润	-2,336,972.03	-1,010,485.48
减：本期提取储备基金	0.00	0.00
减：本期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18,6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3,341,869.66	-1,004,897.63

(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营业毛利

项 目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 计
2012年度1-7月	营业收入	135,097,697.02	8,861.55	135,106,558.57
	营业成本	130,518,083.19	4,274.86	130,522,358.05
	营业毛利	4,579,613.83	4,586.69	4,584,200.52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47,161,431.96	0.00	247,161,431.96
	营业成本	235,933,426.46	0.00	235,933,426.46
	营业毛利	11,228,005.50	0.00	11,228,005.50

1、按产品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类 别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外销	21,962,191.77	23,558,124.79	96,433,338.03	93,739,587.94
其中：内销	113,135,505.25	106,959,958.40	150,728,093.93	142,193,838.52
合 计	135,097,697.02	130,518,083.19	247,161,431.96	235,933,426.46

(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计缴标准
城建税	419,554.73	450,493.83	5%
教育费附加	419,554.71	443,601.16	5%
合 计	839,109.44	894,094.99	

(二十)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差旅费	513,019.26	315,497.70
业务招待费	177,219.19	183,030.00
运费	382,491.60	1,375,305.71
外销费用	71,132.61	227,435.94
电话费	0.00	15,000.00
道具费	115,096.29	0.00
测试费	99,710.15	153,120.00
展览费	824,518.27	0.00
其他	0.00	1,987.54
合 计	2,183,187.37	2,271,376.89

(二十一)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工资	2,182,400.00	2,448,658.48
福利费	12,330.80	17,394.60
社保费等	260,256.63	303,205.33
公会经费	0.00	60,000.00
差旅费	667,911.23	1,658,392.25
业务招待费	100,079.70	363,854.60
办公费	194.00	73,991.90
财产保险	4,300.00	39,555.67
电话费	15,527.00	22,399.0
资产摊销	0.00	1,324,240.16
各项税金	77,620.48	151,202.34
其他	66,868.00	202,699.84
合计	3,387,487.84	6,665,594.17

(二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0.00	0.00
减：利息收入	-55,330.42	-51,766.00
汇兑损益	151,100.28	641,086.52
手续费	31,790.75	98,488.63
合计	127,560.61	687,809.15

(二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坏账准备	308,135.52	1,908,777.08
合计	308,135.52	1,908,777.08

(二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防洪保安资金	101,329.93	185,371.06
合计	101,329.93	185,371.06

(二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会计利润总额	-2,362,610.19	-1,385,017.84
加：纳税调整额	-2,362,610.19	2,127,530.92
应纳税所得额	0.00	742,513.08
所得税税率	25%	12.5%
应纳所得税额	0.00	92,814.14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77,033.88	-477,194.27
加：上年所得税清算的税额	51,395.72	9,847.77
所得税费用合计	-25,638.16	-374,532.36

(二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36,972.03	-1,010,485.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8,135.52	1,908,777.08
固定资产折旧	3,445,092.31	6,031,332.32
无形资产摊销	0.00	1,324,240.16
投资性房地产成本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00	0.00
财务费用	151,100.28	641,086.52
投资损失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7,033.88	-477,19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0.00	0.00
存货的减少	12,270,265.81	-9,144,031.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412,236.25	-43,959,105.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543,868.47	52,646,623.17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5,516.71	7,961,242.79
②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扣除受限的现金）	2,147,727.25	11,525,565.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扣除受限的现金）	11,525,565.97	24,564,160.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77,838.72	-13,038,594.9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2年度1-7月	2011年度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96,020.50	758,236.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51,706.75	10,767,329.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7,727.25	11,525,565.97
四、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情况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	陈丽芬	呢绒、毛纱、毛线、针织品、服装、纺织机械及配件制造、销售等。	1,783,340,326.00	75.00%	75.00%	陆克平	25034488-5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	陈丽芬	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呢绒、毛纱、针织绒、绒线、羊毛衫、服装、针织品、纺织机械及配件等。	1,953,873,000.00	29.99%	29.99%	陆克平	25034487-7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由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控股，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由江阴阳光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控股，江阴阳光投资有限公司由陆克平控制，陆克平是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简称新桥热电）	主要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74556511-0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简称阳光呢绒）	主要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79536229-0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简称阳光服饰）	主要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71865059-8

(三) 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关联方	关联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比例
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面料、电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 市场价格为基础， 双方协商确定	11,731,057.71	52.51%	94,402,434.77	86.14%
新桥热电有限公司	汽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 市场价格为基础， 双方协商确定	10,608,579.12	47.49%	14,365,504.43	13.11%
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辅料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 市场价格为基础， 双方协商确定	0.00	0.00%	819,351.20	0.75%
合计				100.00%		100.00%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2012年1-7月		2011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比例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 有限公司	销售成品	以签订购销合同时的 市场价格为基础，双 方协商确定	8,217,224.79	6.08%	0.00	0.00%

3、关联方往来余额

应收关联方往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应收账款			
	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6,024,153.00	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7.31	2011.12.31
应付账款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	4,704,444.40	2,067,525.00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40,038,097.70	63,797,503.44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0.00	958,640.90

六、或有事项

截止2012年7月31日，本公司无需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截止2012年7月31日，本公司无需说明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说明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2012年3月9日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出席并形成决议。决议包含如下内容：

- (一) 本公司被吸收合并进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合并完成后，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继续存续，本公司注销解散。本公司的所有债权、债务、担保及公司资产、员工安置等均由吸收合并后的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继承。
- (二) 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名称：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璐18号。投资总额为633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3350.5万美元。其中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512.8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5%；香港东升有限公司出资3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1.20%；依时有限公司出资26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83%；奇恩特有限公司出资200.1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97%。
该事项已于2012年5月获得江苏省商务厅批复。

江阴豪颐服饰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九日